

# “以旧换新”咋换成了0元？苹果公司成被告

## 未能证明旧电脑在交付时存在质量问题，苹果输了官司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滨法

本报讯 在苹果官网参加“以旧换新”活动，原先评估价为4200元的旧电脑，交付出去后却变成了0元。近日，杭州的苹果品牌忠实爱好者夏先生（化名）为此跟苹果公司打起了官司。

2020年11月，苹果公司官网推出了以旧Macbook Pro折抵新机的活动。夏先生正想换一台新款Macbook pro电脑，于是按照活动链接，评估了自己一直使用的旧电脑。看到苹果官网预估折抵价格跟自己心理预期差不多，夏先生果断参加了这个活动。

很快，夏先生就接到了顺丰快递上门取件电话。原来，苹果公司委托了第三方嘉兴爱锋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锋派”公司）进行折抵机器的回收工作，并委托顺丰快递上门收货。夏先生当场拍摄了苹果电脑的外观、运行状态的照片，并与取件人员核实确认电脑状态正常后将电脑交了出去。可当他等着新苹果电脑送货上门时，苹果公司官网却发来邮件称，被回收的苹果电脑折抵价格变成了0元。原因是电脑的摄像头无法正常工作、显示屏存在功能性问题（线条、闪烁、像素损坏）。

“交给他们的时候都确认过是好的，怎么可能突然存在这么多问题？”夏先生急忙电话联系了苹果公司的官方客服人员，要求苹果公司进行调查。然而，多次电话和邮件沟通都没得到解决，苹果公司方面一直拒绝处理。

根据夏先生的说法，一开始苹果公司客服还秉承“承诺解决、认为顾客诉求合理”的说辞，交由一名经理处理。可该经理却电话告知夏先生，苹果公司拒绝对电脑进行检测，同时明确

拒绝与夏先生进一步沟通处理。无奈之下，夏先生只得诉至杭州滨江法院。

庭审中，夏先生表示自己交付出去时，确认电脑运行良好，已完成合同履约义务。苹果公司称电脑有问题，却拒绝对旧电脑损坏状态进行技术检测和责任期限认定，自己有理由认为电脑的损坏是苹果公司或其合作方“爱锋派”所致，要求苹果公司按约支付旧设备折抵款4200元。

苹果公司却辩称，在下单界面中已明确告知产品回收服务是由“爱锋派”公司提供，夏先生与苹果公司之间并不具有合同关系，应向“爱锋派”主张相关请求。

苹果公司与夏先生到底成不成立换购合同关系？

滨江法院审理认为，夏先生在苹果公司官网的确认行为属于电子合同，自点击确认“同意”时合同成立。夏先生通过苹果公司官方网站订购新设备并参加折抵换购，整个流程中，双方对权利义务及折抵设备、付款方式、折抵金额等进行了明确约定。苹果公司虽在官网表明“产品回收服务是由爱锋派公司提供”，但未能提供相关证据证明夏先生曾点击该链接并确认同意相关条款。消费者在官网订购设备并参加折抵换购活动，依法享有知情权。苹果公司作为格式条款的提供方应当在页面显著位置明确告知相关信息，并正确引导消费者与案外人签订相关合同。据此，法院认定夏先生与苹果公司之间成立折抵换购合同关系。

此外，苹果公司未能提供证据证明电脑在交付时就存在质量问题，应承担举证不利的后果。法院遂依法判决苹果公司支付夏先生折抵款4200元。

## 绕行窨井盖被撞伤 一人受伤两方赔偿

见习记者 李琪桉 通讯员 薛绍

本报讯 绕行凸起的窨井盖时，被后面急超车的人撞了，导致7根肋骨骨折，构成十级伤残，谁担责？近日，湖州市南浔区法院调解了一起涉窨井盖的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最近半年，家住南浔的钱阿姨发现家附近路上的窨井盖一直是半凸起的状态，每天骑电动自行车去菜场买菜时，她总是小心绕过。8月的一天早上，她在绕行的时候，被后面急超车的刘某撞伤，导致钱阿姨左侧有7根肋骨骨折，头部、左肩、左膝均受伤，医疗费花去3万余元。经鉴定，伤势构成十级伤残。交警出具的事故认定书认定，刘某负事故主要责任，钱阿姨负次要责任，另外城投公司未按规定及时排除道路安排隐患，负次要责任。钱阿姨要求刘某及城投公司进行赔偿，但多次协商未果，遂诉至法院。

法院组织各方进行调解并释明，刘某超车时妨碍钱阿姨的正常行驶，要承担大部分赔偿责任；城投公司作为窨井盖的管理人，对窨井盖负有管理和维护的义务，在案涉窨井盖凸起移位后，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或将窨井盖归位，导致事故发生，要承担部分赔偿责任；钱阿姨在骑车中自身负有必要的安全注意、谨慎防范义务，也需要自担部分风险。

经过法院的调解，刘某、城投公司分别赔偿钱阿姨3万元和2.3万元。

## 对不起，你的中秋月饼和鲜花已被烧毁



9月12日清晨6点左右，一辆装载着15吨快递的申通快递半挂车，从淮安出发去泉州，半路发现车厢冒烟。于是驾驶员将车辆靠边停在秀洲收费站下主线处，拨打119消防救援。

嘉兴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和施救、消防接警后纷纷赶往现场。

现场，驾驶员为了避免车头起火，采取了自救措施，将车头与车身分离开。消防员到场后，一边喷水冷却车厢，一边慢慢打开车厢后门，顿时一股浓烟从车厢内涌出。

烟雾渐渐散去，险情得到控制。为防止复燃，大家逐一翻看已烧毁的快递并运出车厢，分散放置。散落的快递盒中，有花束、零食、酒，还有各式中秋月饼。中秋将至，但这些月饼已无法送达买家手中，非常可惜。

清理完毕后，车身被拖离高速。

通讯员 童春良 曹敏辉

## 债主打官司要求还钱 却被判“倒还”5万元

### 原因出在利息上

本报记者 张宇洲 通讯员 刘竹柯君

本报讯 一起标的额15万元的民间借贷案件，被告却表示双方往来资金已逾百万元，反诉对方归还28万元。看似简单的民间借贷案件突生反转，究竟是怎么回事？

今年年初，玉环的谢某和朋友徐某交谈中表示自己打算装修房子，但手头现金不大够。经营快餐店的徐某立马表示愿意伸出援手。很快，谢某就把这笔借款及时归还了。俗话说“有借有还，再借不难”，由于谢某还款及时，徐某又多次答应了谢某的借款请求，两人在半年内来往金额十分频繁。

“我好心帮忙，他居然把我的微信拉黑，还不接我电话，真是太过分了！”今年6月，徐某屡次讨债未果，便将谢某起诉至玉环法院，要求其归还借款15万元并按照月利率1%支付利息。

借条5份、转账记录若干，均能相互印证，本案看上去并没有什么悬念。谁知，诉前调解时，被告谢某却提供了一个完全

不同的借款故事——徐某根本不是出于好心而借钱给朋友，反而是个放“高利贷”的。

“1万元的借款，他一天要收我400元的利息，这不是‘高利贷’是什么？”谢某越想越气，他表示，从1月17日至6月6日，徐某实际交付借款91.8万元，自己已经还了86.5万元的本金和34万元利息。

而按照司法解释的规定，2020年8月20日后，民间借贷案件利率保护上限为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4倍。谢某认为，自己支付的月息已经高达120%，早就超出了15.4%利率上限，多支付的利息应当折抵本金。故谢某提起反诉，要求徐某返还多收取的利息共计28万余元。

可以看出，谢某签订的借条均为格式条款，上面载明交付方式、借款期限、月利率1%等信息；转账记录中也有非整数的金额，有抽取当头利息的嫌疑。

经过法官多次调解，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谢某多付的利息抵扣徐某的借款本金15万元，徐某再返还5万元给谢某。

## 失联5年荒野求生 民警帮助找回亲人

见习记者 金涛 通讯员 叶冉

本报讯 近日，黎先生从北京赶到嘉善县惠民派出所求助，他和弟弟失联五年，一直未寻获，希望警察同志帮忙寻找。

值班民警杨震多方调查，发现黎先生弟弟曾登记在惠园社区。赶到登记地址时，发现黎先生弟弟已经不住在那里。接下来，民警一边通过人脸识别比对进行视频搜寻，一边联系社区辅警一起寻找。“终于找到了！”一个身影出现在画面中，民警判断很有可能是黎先生弟弟。

第二天一大早，民警顺着线索，带着黎先生前往。顺着杂草及膝的小路，穿过一片树林，一间废弃的水泥平房出现在眼前。屋外爬满植物，屋内只有10多平方米，墙壁斑驳不堪、年久失修，窗框也早没有了。住在屋内的，正是黎先生的弟弟。看着床上两床薄薄的破旧被子，黎先生很是心疼。“弟弟！这些年都怎么过的啊？你知不知道我们都很担心你。”兄弟俩相拥而泣。

经了解，2016年兄弟二人离家闯荡，黎先生去北京务工，弟弟到了平湖工地。由于包工头拖欠工资跑路，弟弟没了工钱，也没钱充话费，手机失联。他自尊心强，不愿和家里人说，平常就靠捡废品、吃野菜为生，过着“野人”般的生活。

9月9日，黎先生带弟弟踏上了回老家的路。